

永济市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局文件

永工科字〔2021〕55号

永济市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局 关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

各相关股室：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文件精神，扎实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研究决定，成立市工科局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现将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名单通知如下：

组长：贾奇斌 副局长、党组成员

张博 办公室主任

成员：孙羽 信息股科员

王丹 办公室科员

办公室分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相关工作，信息股负责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发布等工作。

附件 1：永济工科局信息公开任务分工

附件 2：永济工科局“双公示”工作方案

永济市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局

2021 年 9 月 27 日



附件 1:

永济工科局信息公开任务分工

一、组织领导与工作保障

1. 单位领导班子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

对《永济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特别是对行政执法公开、政务服务公开、市场监管公开、征地信息公开、财政信息公开、“双公示”工作等涉及本机关行政职能的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会议研究部署。（责任股室：党建办）

2. 及时出台或更新有关政策文况

制定对《永济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双公示”工作的方案或任务分工等并在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

（责任股室：办公室）

3. 工作保障机构、人员、经费保障

对拟发公文公开属性认定、依申请公开的答复办理、政府网站部门信息公开栏及政务新媒体建设、政策解读咨询回应、公开专栏建设等方面未落实机构、人员、经费等方面保障。（责任股室：人事股、财务股）

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按照 26 个试点领域标准目录执行情况信息公开；结合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拓展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施行领域，编制目录并按照目录公开事项。

（责任股室：办公室）

三、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1.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规范性文件，属于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特别是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乡村振兴、促进就业等方面，以及社会公众关注度高的限行、调价、准入、许可、基建、拆迁等重大行政决策、重大建设项目批准等方面内容的应按照程序公开。（责任股室：各相关股室）

2. 政府部门权责清单，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目录，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公共资源交易目录清单，政府性基金、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涉企保证金以及实行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应主动公开。（责任股室：纪检牵头、各相关股室股配合）

3. 指南、年报等内容应主动公开。

（责任股室：办公室牵头，各相关股室配合）

四、依申请公开

对市政府办公室函询的回复情况无特殊情况和理由的，应按要求规范答复，保障申请人投诉举报的基本权利。

（责任股室：办公室牵头，各相关股室配合）

五、解读咨询回应

1. 以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发文，应按要求对文件进行解读。

（责任股室：办公室牵头，各相关股室配合）

2. 按照“谁定政策、谁做咨询”的情况政策积极解答政策执行机关和企业、群众的咨询。

（责任股室：办公室牵头，各相关股室配合）

3. 针对管理对象或服务对象进行定点、定向公开，实现政务公开工作多样化、个性化和精准化。

（责任股室：办公室牵头，各相关股室配合）

4. 按时回应督办落实情况，及时核实、处置、回应市委网信办及市政府办公室转办的政务舆情。

（责任股室：办公室牵头，各相关股室配合）

六、政务公开平台建设管理

1. 部门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单位或牵头起草单位应向市司法局备案；按照国家要求完成政府网站专栏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责任股室：各相关股室）

2. 围绕转型发展、“十四五”规划、法治政府建设、“放管服效”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等主题以及政务公开各重点领域制作政策公开及解读专题，并做好日常更新。

（责任股室：办公室牵头，各相关股室配合）

3. 按照要求进行政务公开专区建设任务。

（责任股室：办公室牵头，各相关股室配合）

七、政务公开日常监管

1. 按照《永济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的任务节点完成工作。

（责任股室：办公室牵头，各相关股室配合）

2. 完成每月对政府网站部门信息公开栏和政务新媒体自查自评。（责任股室：办公室）

3. 及时对市政府办公室通报情况进行整改落实。

（责任股室：办公室牵头，各相关股室配合）

附件 2:

永济工科局“双公示”工作方案

为做好我局“双公示”信息公开工作，确保该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现制定“双公示”工作方案如下：

经过与上级部门与市编办核实，我单位有一项其他权力类权责清单：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备案（技术改造类），参考文件：《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73 号）第三条，无行政执法权。

按照部门要求，该项清单办理完毕后在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山西省政务服务网发布公示。